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案函〔2018〕172号 A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东省十三届 人大一次会议第 1212 号代表 建议答复的函

钟敏等代表：

你们提出的“关于提前建设广东滨海旅游公路阳江段的建议”收悉。经会省有关部门共同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广东滨海旅游公路是我省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践行新发展理念，奋力实现“两个重要窗口”“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目标的重要抓手，是落实省委十二届四次全会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加快沿海经济带发展，差异化布局交通基础设施的重要举措。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我厅已报经省政府同意印发《广东滨海旅游公路规划》，并已组织完成全线的路线踏勘、环境影响分析工作，正在同步开展规划设计指引等工作。

二、考虑阳江市社会经济发展需要，我厅已将阳江段列为滨

海旅游公路的先行示范工程先行开工建设，为滨海旅游公路全面建设提供示范和指导。目前，滨海旅游公路阳江段已列入《广东省2018年重点建设项目计划》，路线方案已通过我厅组织的专家评审，现正开展“工可”和设计编制工作，计划于2018年开工建设。阳江市已组织开展有关前期工作，并就尽快启动先行段建设涉及的有关问题请示省人民政府。我厅原则同意阳江市意见，并已将相关具体意见上报省政府，下一步我厅将按照省政府批复意见，统筹协调推进该项目前期工作，为项目尽早开工建设创造条件。

诚挚感谢你们对我省交通运输事业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郭峰超 联系电话：020-83837077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省府办公厅、省财政厅。